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华安先生主持。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注销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导致的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

临 2023-091 赣锋锂业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

条件成就的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临 2023-092 赣锋锂业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李良彬将蒙金矿业 70%股权转让给赣锋锂业的补充承诺函》。**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李良彬先生承诺：自本人收购蒙金矿业 70% 股权交易完成后的 60 个月内，若蒙金矿业未能取得加不斯钽铌矿新的采矿证，赣锋锂业有权聘请评估机构对蒙金矿业股权价值进行重新评估，本人将根据评估结果，按照本次赣锋锂业收购蒙金矿业 70% 股权的交易价款于与蒙金矿业 70% 股权的评估价值的差额，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最大程度保证赣锋锂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李良彬先生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